

2017春学习进步奖评选结果公示

班级	学习进步奖
C1-1	劳伦
C1-2	金有贞
C1-3	李炫洙
C2-1	金昭珍
C2-2	千野莉莉
C2-3	兰可
C3-1	尹美英
	相原和菜
C3-2	崔真熙
	裴利贞
C4-1	林夏
C4-2	荷花
C5-1	朴正妍

班级	学习进步奖
D1-1	李文
D1-2	亚斯米娜
E1-1	王菲
E2-1	朱莉
E3-1	崔祯化
F1	朴允熙
F2	赤羽健吾
F3	文炳斗
F4	三多石
	保罗
F5	古德万

注：公示期5月26日——6月2日，如有任何疑问请向汉语培训部123办公室老师提出。证书和奖品将于公示结束后发放。